

广东省人民政府令

第 270 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已经 2019 年 12 月 13 日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十三届 76 次常务会议通过，现予公布，自 2020 年 2 月 15 日起施行。

省 长



2020 年 1 月 7 日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 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

为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优化营商环境，省人民政府决定将 335 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调整由相关地级以上市实施，其中 22 项采取下放方式，313 项采取委托方式。

各地和省有关部门要加强协调配合，自本决定公布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调整实施事项的交接工作，并及时向社会公布相关事项的承接部门、交接日期等具体内容。自交接之日起，由各地承接部门负责办理相关事项，省有关部门此前已受理的继续完成办理。各地要主动配合省有关部门做好衔接落实，严格依法规范办事行为，优化办事程序和流程，缩短办理时限，为企业和群众提供高效便捷的服务。省有关部门要加强对各地的培训、指导和监督，帮助解决实施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确保放得下、接得住、管得好。

- 附件：1. 委托事项清单
2. 下放事项清单

委托事项清单

序号	类别	实施单位	省级事项名称	承接单位	备注
1	行政处罚	省发展改革委	对价格监测定点单位和临时监测单位不按价格监测报告制度的规定报送价格监测资料，虚报、瞒报、伪造、篡改、拒报或屡次迟报价格监测资料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地级以上市价格主管部门	委托范围限于“省级价格主管部门直接选定的价格监测定点单位和临时监测单位”
2	行政许可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民用爆炸物品销售许可	地级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3	行政许可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第二类监控化学品经营许可	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4	行政许可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新建、扩建或者改建用于生产第二、三类监控化学品和第四类监控化学品中含磷、硫、氟的特定有机化学品的设施建设初审	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5	行政许可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生产许可	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6	行政许可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无线电发射设备进关核准	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7	行政许可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第二类监控化学品使用许可	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8	行政许可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第二、三类监控化学品和第四类监控化学品中含磷、硫、氟的特定有机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初审	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9	行政许可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变质或者过期失效的监控化学品处理方案批准	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10	行政许可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改变第二类监控化学品使用目的许可	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序号	类别	实施单位	省级事项名称	承接单位	备注
160	行政许可	省交通运输厅	经营国内船舶管理业务审批	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161	行政许可	省交通运输厅	超限运输车辆跨市行驶公路审批	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162	行政处罚	省交通运输厅	对国际道路运输经营者具有不按批准的国际道路运输线路、站点、班次运输、在运输途中擅自变更运输车辆或者将旅客移交他人运输、未报告原许可机关擅自终止国际道路旅客运输经营等情形，情节严重的行政处罚	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163	行政处罚	省交通运输厅	对直通港澳班车客运经营者未按照规定的线路、口岸、班次或者停靠站点经营的；直通港澳包车客运经营者未核实包车的真实性或者招揽包车合同外的旅客乘车的；直通港澳包车客运经营者不能提供有效包车合同的；直通港澳运输车辆（客运）从事境内区间的道路运输经营等情形，情节严重的行政处罚	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164	行政处罚	省交通运输厅	对外国道路运输经营者，未经批准在我国境内设立国际道路运输常驻代表机构的行政处罚	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165	行政处罚	省交通运输厅	对由省级航道部门负责审核的项目，建设单位未依法报送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材料而开工建设的、逾期不补办手续继续建设的、报送的材料未通过审核而开工建设的行政处罚	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166	行政许可	省水利厅	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乙级资质认定	地级以上市水行政主管部门	
167	行政许可	省水利厅	引水蓄水工程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及初步设计文件审批（含装机2000-5000千瓦且附属水库为小型及以下的小水电技术改造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深圳市水行政主管部门	
168	行政许可	省水利厅	中型水务工程可行性研究和初步设计审批事项	深圳市水行政主管部门	
169	行政征收	省水利厅	水土保持补偿费的征收	地级以上市水行政主管部门	
170	行政裁决	省水利厅	对在河道管理范围从事有关活动造成国家、集体、个人经济损失的裁决	地级以上市水行政主管部门	

下放事项清单

序号	类别	实施单位	省级事项名称	承接单位	备注
1	行政处罚	省教育厅	对自学考试社会助学机构未经批准擅自招生办学的处罚	地级以上市教育行政部门	
2	行政许可	省科技厅	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中直、省直驻穗单位）	广州市科技局	
3	行政确认	省科技厅	外籍高层次人才认定	地级以上市科技部门	
4	行政确认	省科技厅	港澳台高层次人才认定	地级以上市科技部门	
5	行政许可	省公安厅	省内单位一级、二级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核发	地级以上市公安机关	
6	其他行政权力	省司法厅	市、区两级行政执法人员资格审查、核发《行政执法证》、《行政执法督察证》	广州市法制主管部门	

序号	类别	实施单位	省级事项名称	承接单位	备注
7	行政许可	省交通运输厅	更新采伐护路林审批（普通国省道、高速公路）	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8	行政许可	省交通运输厅	在公路用地范围内设置非公路标志审批（省管高速公路）	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9	行政许可	省交通运输厅	利用跨越公路的设施悬挂非公路标志审批（普通国省道、高速公路）	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10	行政许可	省交通运输厅	公路拆除分隔带审批（普通国省道、高速公路）	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11	行政许可	省交通运输厅	在公路两侧设置广告标牌设施审批（省管高速公路）	广州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深圳市城市管理主管部门	
12	行政许可	省交通运输厅	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审批（省管高速公路）	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13	行政许可	省交通运输厅	利用公路桥梁、公路隧道、涵洞铺设电缆等设施审批（省管高速公路）	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14	行政许可	省交通运输厅	在公路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审批（省管高速公路）	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序号	类别	实施单位	省级事项名称	承接单位	备注
15	行政许可	省交通运输厅	封闭公路半幅以上路面施工审批（省管高速公路）	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16	其他行政权力	省交通运输厅	高速公路两侧广告标牌设施规划权	广州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深圳市城市管理主管部门	
17	行政许可	省市场监管局	广告发布登记	广州市市场监管部门	
18	行政许可	省能源局	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审批	地级以上市成品油经营主管部门（不含深圳市）	
19	行政检查	省能源局	原油经营企业年度检查	地级以上市成品油经营主管部门（不含深圳市）	
20	行政检查	省能源局	成品油经营企业年度检查	地级以上市成品油经营主管部门（不含深圳市）	
21	行政许可	省林业局	移植、采伐、采摘红树林审批	地级以上市林业主管部门	
22	行政确认	省保密局	市属保密要害部门、部位及涉密人员确认	地级市保密主管部门	

分送：国务院办公厅，司法部。

省委常委，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省政协主席，副省长，省政府秘书长、副秘书长。

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省委办公厅，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省政协办公厅，省纪委办公厅，省法院，省检察院。

南部战区，南海舰队，南部战区空军，省军区。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秘书处

2020年1月10日印发

